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清新区太和镇园林路周边公共休闲配套设施改造项目测量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地址：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清和大道中 88 号；电话：0763-5810089
3	中介服务名称	清新区太和镇园林路周边公共休闲配套设施改造项目测量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测绘—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对清新区太和镇园林路周边公共休闲配套设施改造项目工程测量、勘察等。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地点：松林公园 2.出具测绘地形图（（1：500 数字线划图测量）、 勘察成果（管线探测）。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无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



		期为 30 个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预付款 30%，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收到服务方提供的合同发票等相关材料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尾款。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